
此乃要件 請即處理

如閣下對本通函各方面或應採取之行動有任何疑問，應諮詢閣下之股票經紀或其他註冊證券交易商、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如閣下已售出或轉讓名下所有之安徽皖通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閣下應立即將本通函連同隨附之股東代表委任表格送交買主或承讓人或經手買賣之銀行、股票經紀或其他代理商，以便轉交買主或承讓人。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函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通函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安徽皖通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ANHUI EXPRESSWAY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995)

- (1)認購基金權益；
(2)寧宣杭公司債轉資本公積金事項；
及
(3)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本公司謹訂於2022年10月19日(星期三)下午二時三十分在中國安徽省合肥市望江西路520號本公司會議室舉行臨時股東大會，召開臨時股東大會的通告，連同隨附的代表委任表格分別於2022年9月28日發出及於聯交所網站刊登。無論閣下會否出席上述臨時股東大會，敬請按照代表委任表格所印指示填妥表格，並盡快送達(就A股股東而言)本公司的註冊地址(地址為中國安徽省合肥市望江西路520號)或(就H股股東而言)本公司H股股份登記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且在任何情況下最遲須於大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送達。閣下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仍可親身出席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2022年9月28日

目 錄

釋義	1
董事會函件	3
臨時股東大會之通告	10

釋 義

除文義另有規定者外，於本通函內，下列詞語具以下涵義：

「安徽交控集團」	指	安徽省交通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即原安徽省高速公路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國有企業
「A股」	指	本公司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境內上市內資股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安徽皖通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在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於聯交所上市而其A股於中國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
「中國證監會」	指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包括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
「臨時股東大會」	指	本公司謹訂於2022年10月19日(星期三)下午二時三十分在中國安徽省合肥市望江西路520號本公司會議室召開的臨時股東大會(或其續會)
「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指	附於本通函第10至12頁之關於召開臨時股東大會、日期為2022年9月28日之通告
「H股」	指	本公司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境外上市外資股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釋 義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寧宣杭公司」	指	安徽寧宣杭高速公路投資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本公司、安徽交控集團及宣城交投分別持有51%、39%及10%的股權；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惟就本通函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股東」	指	本公司股東，包括本公司的H股及A股股東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宣城交投」	指	宣城市交通投資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安徽皖通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ANHUI EXPRESSWAY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995)

執行董事：

項小龍先生(董事長)

楊曉光先生

陶文勝先生

陳季平先生

法定地址：

中國安徽省合肥市

望江西路520號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康樂廣場1號

怡和大廈5樓

非執行董事：

楊旭東先生

杜漸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浩先生

章劍平先生

方芳女士

2022年9月28日

敬啟者：

認購基金權益
及
寧宣杭公司債轉資本公積金事項

簡介

本通函旨在向閣下提供有關認購基金權益及寧宣杭公司債轉資本公積金事項的決議案，以讓閣下於即將舉行的臨時股東大會上就投票贊成或反對有關決議案作出決定。

1. 認購基金權益

(I) 基金概況及交易概述

為有效盤活存量資產，本公司控股股東安徽交控集團擬發行「**中金安徽交控高速公路封閉式基礎設施證券投資基金**」(暫定名，以下簡稱「**安徽交控沿江高速公募REITs**」或「**本基金**」)。本基金為基礎設施證券投資基金，運作方式為契約型封閉式。目前，本基金已申報至中國證監會、上海證券交易所，待審批通過後，將通過面向戰略投資者定向配售、向網下投資者詢價發售及向公眾投資者定價發售相結合的方式進行，並將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

本基金首次投資的項目為安徽沿江高速公路項目。沿江高速起於蕪湖市(張韓)，終於池州大渡口鎮。沿江高速分為三個路段，分別為沿江高速公路東段、沿江高速公路中段、沿江高速公路西段，全長161.153公里，其中，沿江高速公路東段全長56.6公里；沿江高速公路中段，全長55.25公里；沿江高速公路西段全長49.303公里。沿江高速貫穿安徽沿江地區經濟發達的蕪湖、銅陵、池州等城市，是串聯皖江城市群的高速「項鍊」。同時，沿江高速也是滬渝國道(G50)安徽段的重要組成部分，實現了長江上、中、下游的快速互通，是首條真正意義的貫穿「長三角」的高速公路通道，對於加強泛長三角區域的經濟活動具有重要意義。

為做精做強公司資本運作平台，進一步提高公司資金利用效率及投資收益水準，經2022年9月21日召開的第九屆董事會第二十四次會議審議通過，董事會同意《關於本公司參與認購安徽交控沿江高速公募REITs暨關聯交易的議案》，建議本公司作為戰略投資者，以不超過人民幣500,000,000元的自有資金認購本基金的份額，擬與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作為本基金的管理人)簽訂《中金安徽交控高速公路封閉式基礎設施證券投資基金戰略投資者配售協議》(以下簡稱「**配售協議**」)。

本基金尚待取得中國證監會准予募集註冊的批文，本文件所載項目信息僅為基金募集文件申報稿相關內容，最終需以中國證監會准予基金募集註冊的文件為準。此外，本次交易尚需經公司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以及其他有權機構的備案、批准、許可、授權或同意(如適用)後，方可實施。能否取得前述批准和核准，以及最終取得批准和核准的時間存在一定的不確定性。

(II) 配售協議的主要內容

如配售協議獲簽訂，本公司將同意在完成相關的內部審批程序的前提下，以自有資金認購本基金份額。具體方案為：本公司確認符合戰略投資者的資格及條件，認可基礎設施基金的長期投資價值，符合基礎設施基金戰略投資者的選取標準和配售資格，並承諾按照《公開募集基礎設施證券投資基金指引(試行)》等要求作為戰略投資者認購本基金之份額。本公司將按照本基金招募說明書、基金份額發售公告、基金合同等相關法律文件之規定完全履行基金份額的認購程序，並承諾以不超過人民幣5億元認購本基金的份額(具體認購金額及份額數量尚待確定)。本公司將自基金份額上市之日起不少於36個月持有本公司獲得配售的本基金份額，獲配份額持有期間不允許質押。

本公司按要求履行內部決策程序，討論通過配售協議所列事項。配售協議經雙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權代表簽字並加蓋公章後成立，自中國證監會同意本基金註冊申請之日起生效，如配售協議在本基金獲批日後簽署，則自雙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權代表簽字並加蓋公章之日起成立並生效，對雙方具有法律約束力。

(III) 董事會意見

董事會認為，本公司參與認購本基金有利於做精做強資本運作平台，有效提升公司的可持續發展能力，進一步提高資金利用效率及投資收益水準，也有利於本公司整體經營發展戰略的實施。

(IV) 獨立董事意見

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劉浩、章劍平和方芳對上述認購基金事項出具了事前認可意見和獨立意見，認為本公司參與認購本基金事項符合關聯交易的公平、對等原則。符合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不會對公司生產經營產生不利影響。

2. 寧宣杭公司債轉資本公積金事項

(I) 寧宣杭公司概况及交易概述

寧宣杭公司成立於2008年4月，負責投資建設寧宣杭高速公路安徽段。寧宣杭公司註冊資本人民幣3億元，本公司、安徽交控集團和宣城交投分別持股51%、39%和10%。

為滿足寧宣杭公司運營期資金需求，改善資本結構，提高融資能力，降低信用風險，保障公司可持續發展，經2022年8月26日召開的第九屆董事會第二十三次會議審議通過，建議根據2021年度寧宣杭公司審計報告，將三方股東已投入寧宣杭公司的股東借款及委託貸款，按各方持股比例部分轉增寧宣杭公司資本公積。本公司與安徽交控集團、宣城交投及寧宣杭公司四方擬簽訂《安徽寧宣杭高速公路投資有限公司債務轉增資本公積協議》(以下簡稱「**債務轉增協議**」)。

(II) 債務轉增協議的主要內容

債務轉增協議各方同意，在簽訂債務轉增協議的四方全部完成相關的內部審批程序的前提下，以有關債務轉增資本公積方式對寧宣杭公司進行增資。具體方案為：寧宣杭公司將截至2021年12月31日以負債列示的股東借款和委託貸款人民幣466,770,000元按以下比例以債務轉增資本公積的方式轉入資本公積：

債權人	轉為資本	
	公積金的金額 (人民幣元)	百分比 (%)
本公司	238,052,700	51
安徽交控集團	182,040,300	39
宣城交投	46,677,000	10
合計	<u>466,770,000</u>	<u>100</u>

簽訂債務轉增協議的四方分別按各自要求履行內部決策程序，討論通過債務轉增協議所列事項。債務轉增協議在各方共同簽訂並獲得履行債務轉增協議全部必要的授權和批准後生效。

本次有關債務轉增資本公積不涉及寧宣杭公司的註冊資本變更，即有關債務轉增資本公積後，三方股東持有寧宣杭公司的註冊資本金額及比例不變。

(III) 董事會意見

董事會認為，債務轉增協議是按正常商業條款訂立，屬公平合理。寧宣杭公司各股東擬以各自對寧宣杭公司的債權按各方持股比例以債務轉增資本公積的方式對其進行增資，符合關聯交易的公平、對等原則。轉增完成後，各股東持股比例不會發生變化。寧宣杭公司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資本公積的增加和債務的減少，有利於寧宣杭公司改善資本結構，提高融資能力，降低信用風險，保障寧宣杭公司可持續發展，也有利於本公司整體經營發展戰略的實施。

(IV) 獨立董事意見

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劉浩、章劍平和方芳對上述債務轉增資本公積金事項出具了事前認可意見和獨立意見，認為寧宣杭公司的三方股東擬按照各方持股比例以債務轉增資本公積的方式對寧宣杭公司進行增資，符合關聯交易的公平、對等原則。符合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不會對公司生產經營產生不利影響。

3. 臨時股東大會

臨時股東大會通告載於本通函的第10至12頁。在臨時股東大會上，有關批准認購基金權益及寧宣杭公司債務轉增資本公積金事項之決議將會被提呈。

本通函亦隨附適用於臨時股東大會的代表委任表格。有關臨時股東大會之代表委任表格於2022年9月28日發出及於聯交所網站刊登。無論閣下會否出席上述臨時股東大會，敬請按照代表委任表格所印指示填妥表格，並盡快送達(就A股股東而言)本公司的註冊地址(地址為中國安徽省合肥市望江西路520號)或(就H股股東而言)本公司H股股份登記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且在任何情況下最遲須於大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送達。閣下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仍可親身出席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董事會函件

4. 上市規則的要求

根據上市規則第13.39(4)條，除主席以誠實信用原則做出決定，容許純粹程序或行政事宜的決議以舉手方式表決外，任何股東於股東大會上表決須用投票方式。因此，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所有議案皆會以投票方式表決。

由於安徽交控集團為本公司之控股股東，根據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規則規定，配售協議及債務轉增協議下之事項構成須提交本公司股東大會審議之關聯交易事項。除此之外，本公司還需就相關事項遵守適用的上市規則規定。

5. 推薦意見

董事會認為上述議案符合本公司及股東整體的最佳利益。因此，董事建議閣下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投票贊成將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所有決議案。

此致

列位股東 台照

承董事會命
安徽皖通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李忠成
公司秘書

本通函原以中文編製，中英文版如有歧異，概以中文版為準。

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安徽皖通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ANHUI EXPRESSWAY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995)

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茲通告安徽皖通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2022年10月19日(星期三)下午二時三十分在中國安徽省合肥市望江西路520號本公司會議室舉行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以考慮及通過(不論是否有修訂)以下決議案：

1. 關於本公司參與認購安徽交控沿江高速REITs暨關聯交易的議案；
2. 關於寧宣杭公司債務轉增資本公積暨關聯交易的議案。

承董事會命
安徽皖通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李忠成
公司秘書

中國安徽省合肥市
2022年9月28日

截止本通告日，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項小龍(主席)、楊曉光、陶文勝及陳季平；非執行董事楊旭東及杜漸；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劉浩、章劍平及方芳。

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附註：

一. 會議出席對象

凡於2022年10月14日(星期五)收市時持有本公司股份，並登記在冊的本公司股東，均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

二. 委託代理人

1. 凡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有表決權的股東均有權以書面形式委託一位或多位人士(不論該人士是否是股東)作為其股東代理人，出席臨時股東大會和投票。填妥及交回授權委託書後，股東代理人可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可於會上投票。委託超過一名代理人的股東，其代理人只能在以投票方式表決有關決議案時行使表決權。
2. 股東須以書面形式委託代理人，由委託人簽署或由委託人以書面形式委託的代理人簽署。如果該委託書由委託人授權他人簽署，則授權他人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須經公證。經過公證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和委託書須在臨時股東大會舉行開始前二十四小時送達(就A股股東而言)本公司的註冊地址(地址為中國安徽省合肥市望江西路520號)或(就H股股東而言)本公司H股股份登記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

三. 預計臨時股東大會需時半天。股東或其代理人出席臨時股東大會，食宿及交通費用自理。

四. 本公司將於2022年10月14日(星期五)至2022年10月19日(星期三)(首尾兩日包括在內)暫停辦理H股股份過戶手續。H股股東如欲出席臨時股東大會，須於2022年10月13日(星期四)下午4時30分或以前將過戶文件、股票交回本公司H股過戶登記處，即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H股過戶登記處地址：
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號舖

五. 本公司辦公地址：中國安徽省合肥市望江西路520號

聯繫電話：86-551-65338697、63738923、63738922、63738989

傳真：86-551-65338696

聯繫人：吳長明、丁瑜

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六. 投票注意事項

1. 本次臨時股東大會所採用的表決方式是現場投票(適用於H股股東及A股股東)和網絡投票(只適用於A股股東)相結合的方式。網絡投票的系統、起止日期和投票時間如下：

網絡投票系統：上海證券交易所股東大會網絡投票系統

網絡投票起止時間：自2022年10月19日至2022年10月19日

通過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絡投票系統投票平台的投票時間為臨時股東大會召開當日的交易時間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過互聯網投票平台的投票時間為臨時股東大會召開當日的9:15-15:00。

2. 融資融券、轉融通、約定購回業務帳戶和滬股通投資者的投票，應按照《上海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公司股東大會網絡投票實施細則》等有關規定及其他相關法規執行。
3. 本公司A股股東通過上海證券交易所股東大會網絡投票系統行使表決權的，既可以登陸交易系統投票平台(通過指定交易的證券公司交易終端)進行投票，也可以登陸互聯網投票平台(網址：vote.sseinfo.com)進行投票。首次登陸互聯網投票平台進行投票的，投資者需要完成股東身份認證。具體操作請見互聯網投票平台網站說明。
4. A股股東可通過上海證券交易所股東大會網絡投票系統行使表決權，如果其擁有多個股東帳戶，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何股東帳戶參加網路投票。投票後，視為其全部股東帳戶下的相同類別普通股均已分別投出同一意見的表決票。
5. 就A股股東而言，同一表決權通過現場、上海證券交易所網路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複進行表決的，以第一次投票結果為準。
6. 如採用網絡投票，股東對所有議案均表決完畢才能提交。

本通告原以中文編製，中英文版如有歧異，概以中文版為準。